

证券代码：600604 900902

证券简称：市北高新 市北 B 股

公告编码：临 2025-009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方式进行，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其中董事马慧民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孙中峰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市北高新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市北高新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市北高新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市北高新 2024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市北高新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 2025 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预算为不超过人民币 350 万元（税前）。

本议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马慧民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25 年财务预算》

本议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市北高新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临 2025-011）。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2025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市北高新 2025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25-012）。

该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孙中峰、卢醇、王晓丹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对外融资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和发展的规划，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公司日常经营需要，2025 年公司
及子公司对外融资计划为人民币 50 亿元，融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贷款（含委托贷款）、
债券（含在银行间市场发行的各类债券）、信托融资、公司向下属公司或下属公司间

提供资金支持等方式，但不包括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的财务资助。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融资额度范围内签署全部及各项有息融资、为融资而作的抵押、担保、质押和保证的合同、协议及文件。

上述授权事项的有效期为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市北高新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临 2025-013）。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市北高新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市北高新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市北高新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5-014）。

该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孙中峰、卢醇、王晓丹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二日